附表三、因應氣候衝擊之措施/計畫之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項次	領域	推動措施/計畫	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因應高溫之調適措施				
1	農業生產及生物多樣性	1-1-3-1 植物有害生物監測及預警機制調適	1.本計畫係依《植物防疫檢疫法》第8條規定辦理，透過植物有害生物監測，建立預警機制，由地方政府主動掌握產區最新疫病蟲害發生情形，以便及時防治，減輕農業損失。 2.本縣共計監測稻熱病、白葉枯病、瘤野螟、飛蝨類、水象鼻蟲、瓜實蠅、草莓炭疽病、草莓萎凋病、草莓葉枯病、草莓角斑病、秋行軍蟲等11項，監測蟲害種類無變動。 3.114年監測點次達1,576次，並落實發布預警各2次。	農業處
2		1-2-2-3 抗逆境品種選育能量擴展	1.苗栗草莓病害防治專案小組，以改善種苗帶病情形，進而維護本縣草莓產業之發展。新品種繁殖母株使用，建立本縣草莓健康種苗制度。 2.苗栗改良場舉辦1場次「草莓育苗技術與產業發展交流座談會」，探討草莓健康種苗生產與供應鏈等議題。 3.大湖地區農會輔導育苗場推出新品系「明興7號-甜蘋果」與「明興8號-紅帥」，並補助14萬元進行草莓苗株培育，優先提供產銷班班員試種。 4.農戶土壤消毒輔導已選定6位示範戶。 5.本府聘僱儲備植物醫師已於114年5月到職，協助苗改場進行相關輔導。 6.已將「115年草莓特定病害抗感染病性接種試驗計畫」編列15萬元經費，並納入115年度預算中。	農業處
3	土地利用	3-1-1-1 辦理農地脆弱度評估，指認調適熱點區位	1.針對氣候變遷引發的重大病蟲害及，全面檢討相關防治、與補助規定，並透過辦理因地制宜農業教育訓練，強化基層防災應變與永續生產能力。 2.荔枝椿象整合防治，本年度實施化學防治作業面積達15公頃，並釋放平腹小蜂進行生物防治作業，涵蓋面積達3.5公頃。 3.補助農會辦理荔枝椿象防治講習，共舉辦3場次，230人參與。 4.強化植物有害生物防範措施，本年度補助地方購置瓜果實蠅共同防治資材「剋蠅香」並協助於鄉鎮地區推行。	農業處
4		3-1-4-1 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	為提升本縣城鎮風貌與公共空間品質，「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針對既有或未開闢之公園空間進行綠化與環境優化，藉此提高綠覆率與遮蔭效果，營造兼具舒適性與教育功能的休憩場域。	水利處/鄉公所

項次	領域	推動措施/計畫	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5	健康	4-2-1-1 病媒蚊變遷與推估	1.強化環境用藥管理，確保環境用藥品質，並推估氣候變遷對病媒蚊分布及遷移之影響。 2.辦理市售環境用藥產品成分及含量抽驗共5件，均檢測合格。 3.辦理市售環境用藥標示及廣告查核共1,251件。 4.辦理環境用藥宣導活動共10場次。 5.執行孳生源清除與複式動員作業，監測結果皆未發現埃及斑蚊遷入苗栗地區。本年度共6件登革熱通報案例。	環境保護局
6		4-2-1-2 戶外公共環境登革熱孳生源清除計畫	1.提升環境應變能力，減少遭蚊蟲叮咬機會，保護民眾安全健康。 2.執行全國登革熱孳生源二級複式動員共168場次。 3.辦理登革熱外稽小組抽查共48場次。 4.辦理登革熱孳生清除評比計畫1場次。	環境保護局
7		4-2-1-3 急性傳染病流行風險監控與管理計畫	1.針對傳染病通報狀況，分析流行風險，並進行疫情防治教育訓練課程 2.辦理3場次傳染病防治教育訓練，共176人參與。 3.辦理多元化衛生教育宣導活動5場次，共560人參與。	衛生局
8		4-3-2-1 疾病監測調查業務及傳染病監測系統維護	1.及時分析苗栗縣登革熱、流感、新冠疫病之現況及個案疫調情形，進行疫情防治策略及調整防治作為，守護民眾健康。 2.本縣共計85家人口密集機構，輔導加入中央「人口密集機構傳染病監視通報系統」，落實傳染病通報機制。 3.因應環境部登革熱三級複式動員檢查，每月配合環保局進行縣內各村里進行登革熱病媒蚊調查，共完成36場次，以降低病媒蚊密度等級及其傳播機會。	衛生局
9		4-4-1-1 低溫及年節時期加強關懷弱勢民眾專案計畫暨高溫關懷服務	1.結合社工及民間資源，依據中央氣象局極端氣候預警，啟動高低溫關懷機制。 2.低溫關懷服務383人次，及高溫關懷服務60人次。	社會處
10		4-4-1-2 提升民眾因應極端溫度自我警覺及保護力	1.透過多元管道宣導高溫熱傷害及低溫寒流防治的重要性，提升民眾調適能力。 2.臉書宣導貼文2則，及衛生局網站宣導1則。	衛生局
因應強降雨之調適措施				
1	水資源	2-3-1-1 下水道清淤	1.避免下水道淤積，以降低氣候變遷所帶來之淹水災害衝擊及影響。 2.完成清淤長度約12,300 m，清淤量1,102 m3。	水利處

項次	領域	推動措施/計畫	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2	土地利用	3-1-2-1 落實都市計畫土地使用有關防洪、排水及滯洪等檢討	1.透過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全面檢視苗栗都市計畫整體都市空間結構與治理問題，確立區域定位及空間結構，指定酌予增加容積移轉移入容積地區，加速取得公共設施保留地，提升公共設施服務水準，辦理數值地形圖修補測健全規劃基本圖資，檢討待轉型工業區、農業區發展次序活化閒置土地，推動既有附帶條件地區加速開發提升土地利用效益，並合理調整土地使用及管制，引導都市健全發展。 2.變更苗栗都市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案暨變更苗栗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已於114年8月28日召開內政部第一次專案小組會議，規劃公司114年12月29日檢送辦理情形對照表及補充資料報府，預計於115年度函請內政部國土署續審。 3.變更造橋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暨都市計畫圖重製作業：已於113年7月16日辦理公告徵求意見。 4.「新竹科學園區竹南基地暨周邊地區特定區計畫」及「高速公路頭份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整併檢討作業：竹南科計畫整併已於114年8月4日審議通過，內政部都委會已於114年9月12日、12月9日召開二次專案小組審查。 5.變更三義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三義鄉公所業依內政部114年8月13日檢送專案小組第3、4、5次會議決議修正中。 6.變更苑裡都市計畫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業已依內政部113年3月15日專案小組決議完成修正，並依內政部114年10月17日意見及本府115年1月14日意見補充人陳資料中。 7.變更通霄都市計畫【附帶條件地區（原農業區變更為住宅區）專案通盤檢討】：已於113年9月23日審議，現依決議修正後再報內政部續審。 8.變更南庄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暨都市計畫圖重製檢討）：已於113年2月20日審議，正依決議修正中。 9.變更公館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共計3件人陳案於10月20日報請內政部都會再排會審議中。 10.擴大及變更後龍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已於114年8月19日經內政部都委會第5次專案小組審議，後龍公所於12月29日檢送修正書圖。本府於115年1月7日提供計畫書予內政部確認，俟修正無誤後再報請審議。	工商發展處

項次	領域	推動措施/計畫	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11.變更明德水庫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暨變更明德水庫特定區計畫細部計畫：已於114年9月15日招開第一次機關調會、10月1日未來發展協調會、10月2日召開第二次機關調會。 12.變更竹南頭份都市主要計畫案暨變更竹南頭份都市計畫細部計畫持續進行中。	
3		3-1-2-2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苗栗縣縣管河川房裡溪規劃檢討	1.為符合整體流域治理及落實綜合治水之理念，供河川防洪工程實施之依據。 2.本案於113年11月15日完成決標，並於114年10月22日召開地方說明會，共25人參與。	水利處
4		3-1-2-3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縣管河川及區域排水疏濬清淤工程	1.辦理河川、區域排水等防洪治理工程，加強承洪韌性。 2.進行北區(竹南鎮、頭份市、南庄鄉、後龍鎮)、中區(苗栗市、公館鄉、造橋鄉、西湖鄉、銅鑼鄉、三義鄉、大湖鄉)、南區(卓蘭鎮、通霄鎮、苑裡鎮)，共14個鄉鎮河川及區域排水疏濬清淤工程，疏濬清淤長度達250,435 m。	水利處
5	維生基礎設施	5-1-1-1 韌性防災措施計畫	1.推動韌性防災措施計畫，及成立水患自主防災社區。 2.更新轄內水位觀測站7處，CCTV 2處，淹水感測器2處。 3.輔導地方強化防災體系，建立防災地圖、警戒值及疏散避難計畫。	水利處
6	能力建構	6-1-1-1 歷史與文化資產維護發展計畫-文化資產提升韌性減災與跨域協力守護計畫	1.逐步建立文化資產管理維護制度，災害整備部分，透過建置災害預警回報機制，確保資訊有效傳達，運用NCDR氣候變遷數據進行風險等級分析，協助所有權人研擬調適策略，並持續蒐集本縣文化資產保存環境現況，掌握文資保存情形。 2.協助完成文化資產管理維護計畫書，完成20處。 3.依據NCDR提供之淹水潛勢圖，分析40處苗栗縣文化資產水災風險。 4.執行苗栗縣文化資產巡查92處；並空拍20處文化資產本體及其周遭環境，作為管理與災害應變參考依據。	文化觀光局
因應乾旱之調適措施				

項次	領域	推動措施/計畫	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1	水資源	2-1-1-1 公共污水處理廠再生水推動計畫 3-1-3-1 公共污水處理廠再生水推動計畫	1.確保供水穩定，促進民生產業永續發展，進行再生水興建移轉營運(BTO)之可行性評估及後續招商事宜。 2.114年11月24日可行性評估報告完成核定，第四季撰擬建設及財務計畫，進行先期計畫中。預計於115年辦理招商作業。將減輕竹南頭份地區水源供應壓力，提昇抗旱能量。 3.預計全期供應20,000 CMD之再生水，其中第一期將提供11,000 CMD之再生水。	水利處
2		2-2-1-1 擴大新竹科學園區竹南基地暨周邊地區特定區-園專區高架水塔及配水池設施新建工程	1.穩定區域供水，降低缺水風險，因應區域發展需求。 2.高架水塔及配水池設施新建工程已完工，現正進行驗收階段，114年11月10日辦理正式驗收，115年1月12日缺失改善完成，正驗缺失複驗後，台水公司提出改善意見，已於115年3月26日改善完成，後續辦理複驗，啟用後將提升地區供水穩定性。	水利處
因應海平面上升之調適措施				
1	海岸及海洋	8-1-1-1 海洋環境整體管理及維護等計畫	1.透過本縣海域之海象、氣象及水質資料收集及研究，以作為海域環境資源與生態保護之參考。 2.完成海域水質監測至少8點次、港口水質監測至少8點次、海灘水質至少6點次、港口底泥監測至少1點次（重金屬及農藥等41項目）。 3.完成114年海域水質採樣檢驗，數據皆符合乙類海域海洋環境品質標準及保護人體健康之海洋環境品質標準。	環境保護局
因應坡地災害之調適措施				
1	維生基礎設施	5-2-1-1 更新及升級邊坡安全監測系統	1.辦理邊坡自動化監測系統更新與升級，以提升抗災能力。 2.本案5處邊坡自動化監測系統更新與升級作業（包含苗62線2.1K及6.2K、126線23.1K及28.6K，以及苗21線12K+500）皆已建置完成並結案。目前持續監測邊坡及道路現況。	交通工務處
2		5-2-1-2 省道改善計畫-公路防避災改善	1.進行道路復建工程，強化氣候變遷調適能力與提升韌性，提升公路抗災能力及用路人安全。 2.縣鄉道路設施損壞零星修復工程，總計198案道路派工案件，已完成多處道路路面及設施修復。 3.114年2、3、5、6、7、10月豪雨及丹娜絲颱風、鳳凰颱風造成多處道路坍方，執行緊急搶修作業。 4.114年7月丹娜絲颱風及728日豪雨，總計27件縣鄉道復建工程。	交通工務處

項次	領域	推動措施/計畫	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3		5-2-1-3 苗栗縣西湖鄉龍壽橋改建工程	1.強化橋樑氣候變遷調適能力與提升韌性。 2.114年完成交通號誌、照明、標誌裝設，以及瀝青混凝土鋪設與標線劃設作業。 3.工程於114年2月20日竣工，並於2月26日舉行通車典禮正式啟用。	交通工務處
4	能力建構	6-1-2-3 天然災害復建暨工程施工查核行政管理計畫	1.進行災害案件勘查及提報，進行復建工程案件規劃設計，以回復現場保全對象之原有功能。 2.強化災後復原效率與道路通行安全，針對114年豪雨造成南庄鄉部分路段上邊坡崩塌及道路損毀，辦理現勘、提報及復建工程。 3.南庄鄉向天湖聯絡道4K+300處邊坡災害復建工程：針對上邊坡崩塌進行復建工程，保障用路人安全。 4.南庄鄉清卦聯絡道2K+800處災害復建工程：針對道路損壞及上邊坡崩塌進行復建工程，保障用路人安全，災害擴大追加經費，預計115年9月2日竣工。	原住民族及族群發展處
5		6-1-2-4 宜居部落建設計畫-112年苗栗縣部落永續建設藍圖規畫（部落安全防減災類）	1.為強化原住民族地區防災韌性與永續發展，盤點聚落災害徵兆與環境弱點，整合既有資源，規劃落實防災優先、分區整建的策略，擘劃具備韌性、穩定與永續性的聚落建設藍圖。 2.114年度聚焦7個原住民部落，已完成7場次原鄉部落溝通說明會，共計200人次參與。	原住民族及族群發展處
6		6-1-5-1 苗栗縣「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	1.強化本縣災害防救據點整備及運作，建置大規模災害整備及協作能力。 2.大規模災害災損推估： (1)震災：已針對本縣轄內4條斷層進行災損模擬結果，交叉分析出本縣衝擊熱區為竹南鎮、頭份市、苗栗市、苑裡鎮及南庄鄉，後續運用分析成果針對本縣相關應變策略進行檢討與修正。 (2)風災：泰安鄉及後龍鎮脆弱度較高，竹南鎮、頭份市及苗栗市脆弱度相對較低，將山區防崩與邊坡監測、沿海防洪改善、強化社區防災教育、提升避難與復原能力及建立風災風險地圖等工項納入未來災害管理重點工作。 3.建構災防應變體系，協助18公所建置災時民生物資管理機制及運送路線圖。 4.辦理培訓及教育訓練，建立防災士功能編組清冊，共579人。 5.完成222處避難收容處所清單，辦理4場次避難收容處所開設演練。	消防局